**浙江金融职业学院**

**2017-2018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工作报告是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高校信息公开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8〕80号）的要求，由学校综合校内相关部门、二级学院2017-2018学年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编制而成。全文内容包括信息公开主要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和浙江金融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共七个部分。

本年度工作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浙江金融职业学院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办公室（电话：0571-86739060）。

**一、概述**

2017—2018学年，浙江金融职业学院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深入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要求，继续坚持 “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抓好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强化组织领导和体制机制建设，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和师生公众关注关切，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实践水平，全面加强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加大重要政策解读工作力度，持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取得实效。

**（一）加强领导，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

在学校党委领导下，形成由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牵头，党委宣传部等多部门配合的信息公开工作联动机制，定期召开碰头会议就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部署，不断提升学校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负责同志的思想认识。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明确各个职能部门分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增强业务能力，提高工作实效。进一步优化工作机制，持续完善信息发布协调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等。

**（二）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建设**

2017—2018学年，坚持公正、公平、便利原则和“统一思想、分项落实”工作方针，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建设。加强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和信息公开监督小组建设，加强学校各部门、各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保证信息公开及时性、准确性、有效性。

构建全方位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学校官方门户网站开辟“信息公开”专栏，发布《浙江金融职业学院信息公开目录》和《浙江金融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以及上级有关文件，各部门实行服务承诺制、AB角工作制等制度。依托学校信息化建设成果，完善包含新闻发布会、门户网站、《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报》、官方微信公众号、学校OA等在内的全方位信息公开体系，向公众有效展示了2018年以来学校在教学科研、交流合作、党的建设、文化建设、招生就业等多方面的新举措和新成就。

学校先后召开多次会议，安排布置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梳理相关制度，要求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切实担负起协调、指导、推进、监督职责，各职能处室切实采取各项措施，将信息公开工作抓紧抓实。

**（三）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

一是以直接面向教职员工和学生为重点，不断拓宽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要求，逐步明确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我校形成的所有信息均实现了依法、有序、及时公开。适应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发展新需求。

二是回应教职工和学生信息公开关切，完善信息公开服务体系。所有的规范性文件以及与本系统单位和个人相关的信息全部面向广大师生公开。涉及学校、学生、教师的政策文件全部公开。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和上一年的工作总结、财务预决算分阶段公开。财务报销、人事调整、岗位聘任、教学业绩考核、干部考核等情况及时向教职工公开。规范信息公开程序，凡涉及奖优评先、职称评审、课题申报等事项必须遵循公示程序；凡涉及基本建设、大宗物资采购等事项必须遵循招标投标程序。

**（四）突出重点，深化关键领域信息公开**

2017-2018学年，学校对《浙江金融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进行梳理和调整，优化了公开目录，调整了部分信息的责任单位和公开路径，进一步细化公开事项，确保10大类50项公开事项逐条逐项落实到位。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信息公开，加大招生考试、财务资产、人事师资、教学科研、对外交流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确保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信息全面公开。

**二、主动公开情况**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门户网站（www.zfc.edu.cn）和官方微信等主渠道信息公开情况。及时将有关信息通过门户网站和官方微信予以主动公布，方便广大师生了解、查询、监督信息公开事务。党委宣传部加强了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确保发布信息准确、及时、有效。学校办公室、宣传部、实践教学与网络信息中心密切配合加强对信息公开网页的维护和管理。凡是《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规定应该公开、能够公开的事项，都做到及时、全面、主动公开。2017-2018学年，通过学校官网主页、校内协同办公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通知公告”“会议纪要（领导讲话）”“学院日程”“学院共享”主动公开信息。其中，学校官网主页公开新闻信息1426条，媒体聚焦197条，通知公告信息20条，包括招投标中标、学生各类获奖公示、出国境交流等；校内协同办公系统公开通知公告821项，占40.70%；会议纪要（领导讲话）149项，占7.39%；“学院日程”31项，占1.54%；“学院共享”446项，占22.11%。编辑发布《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报》12期。学校主页发布信息1426条（篇），官方微信发布信息386条（篇），微信关注人数达到22811人。电视台共制作、播出新闻245条。

面向社会公众多渠道信息公开情况。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通过新闻媒体主动公开学校改革和发展的有关信息。除了学校门户网站全面发布外，还通过（1）有关会议报告、通报（教代会、工会代表大会、教师大会、中层干部大会、座谈会、恳谈会等）；（2）各种媒体（校报校刊、OA系统、广播电台、宣传橱窗、宣传资料、LED屏等）；（3）档案查询；（4）书面公文；（5）个别咨询（书记院长信箱、院领导接待来访等）；（6）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官方微信；（7）“指尖上的浙金院”官方微信等不同形式来多渠道地公开信息。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2017-2018学年，浙江金融职业学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对学校招生等信息进行全过程公开，确保招生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和透明。学校依托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招生信息网和“浙金院招生信息窗”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及时发布各类招生信息，做到招生信息“十公开”，推进招生“阳光工程”，主动接受社会监督：（1）浙江金融职业学院2018年招生章程、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各类录取分数线；（2）浙江金融职业学院2018年提前招生章程、综合素质测试实施方案，提前招生报名资格确认流程，提前招生资格确认考生名单，提前招生专业综合素质测试结果，提前招生录取名单公示等；（3）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关于2018年技能优秀中职毕业生免试升学招生章程，免试中职毕业生拟录取名单公示等；（4）招生咨询主要通过招生政策咨询电话、各专业招生咨询电话以及咨询平台；（5）各类别招生公开招生监督电话，接受考生申诉，纪检监察部门负责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并将相关情况及时公布，2018年无任何单位或个人提出异议和投诉。同时，学校通过招生宣传咨询会、校园开放日等活动，让考生、家长和社会公众了解学校招生事宜。

就业信息公开情况。在就业工作中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教育部、浙江省教育厅等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在学校党委的高度重视和精心指导下，主动拓展市场，积极开展订单培养，切实提升就业质量以及育人成效。就业信息通过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就业信息网、学校OA办公系统、“浙金院就业信息港”微信公众号、“金小融”就业APP等平台，面向社会和学校公开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等信息，发布《浙江金融职业学院2017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等专项报告。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13号）、《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6]50号）、《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2012]4号）、《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函[2013]96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公开制度的通知》（财综[2014]56号）等文件要求，浙江金融职业学院高度重视财务信息公开工作，把财务信息公开作为促进学校经费使用管理公开、透明的重要途径，通过多种方式向社会公开财务报告和重要事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回应社会关切。2017-2018学年，学校严格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依法依规做好财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按照规定的内容、时间以及公开方式，以浙江金融职业学院计划财务处网站作为主要载体，向全社会公开财务管理制度、预算、决算、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工作，继续完善构建学校和院系两级财务公开制度，促进教职工全面参与管理、实施监督。具体公开情况如下。一是校外公开。（1）2018年11月，在浙江金融职业学院计划财务处网站上向社会发布《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对学校基本情况和收支预算情况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2）2018年9月，在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校网上向社会发布《浙江金融职业学院2017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对学院基本情况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收支决算情况、收支科目分类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3）在浙江金融职业学院计划财务处网站上公示学费、住宿费等教育收费情况，主动接受社会、学生及家长的监督。二是校内公开。（1）通过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向学校领导汇报2017年学校决算和2018年学校预算情况。（2）在校级预算工作小组、财政专项资金领导小组范围内汇报学校财务状况。（3）通过年初的教代会、财务联络员培训会、寒暑假研讨会等多种形式向教职工代表报告本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财务管理制度改革等内容。（4）通过财务信息系统为项目负责人提供实时账务和统计报表查询。（5）利用校内门户、学校计财处网站、计财处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发布各类财务管理制度，解答财务报销规定、学宿费收取、奖助学金发放等各类问题，及时回复广大师生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人事信息公开情况。根据上级部门文件要求和学校有关要求，主要通过OA平台公开发布或公示师资队伍建设、人才项目、评奖评优、人事管理制度与要求等方面的信息。其中，公开招聘信息同时在校官网、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厅官网、学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公示。将事关教职工切身利益与发展的制度通过举办“公开发布会”的方式向广大教工进行宣介。（1）人才项目管理工作公开。人事处根据上级部门发布的通知，在OA的事务管理中发布“万人计划”、省优秀教师、151人才工程、省访问学者（工程师）等各类国家级、省级、校级人才项目申报、推荐人选公示、中期检查、考核结果等相关公告，做到公开公布。（2）师资队伍建设制度公开。在OA事务管理中公开发布了岗位聘任、职称评聘、校级“九大计划”、教师出国（境）访学研修实施办法等制度。（3）岗位聘任工作公开。在OA事务管理中公开发布岗位聘任通知、公布岗位信息、公示岗级晋升人员名单并发文。（4）职称评聘工作公开。在OA事务管理中公开发布职称评聘通知、公布岗位信息、公示申报资格、评前公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评审材料、评聘结果公示并发文。（5）公开招聘信息公开。在校官网、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厅官网、招聘会、学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开招聘的公告、初试人员名单及考试安排、入围岗位素质测评人员名单、入围体检人员名单及体检安排、递补体检人员名单及体检安排等相关招聘信息。（6）校级领导社会兼职信息公开。2018年5月，按照上级关于领导干部兼职专项督查要求，将本校党政领导班子全体成员、退下来的校级领导、中层干部在社团、基金会、企业、民办非企业兼职的情况在学校OA予以公示。（7）干部任免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本校干部选任办法，干部任免文件在OA内部发布。（8）中层干部及高级职称人员护照管理要求公开。出台了学校《中层干部、高级职称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试行）》，公开了中层干部、高级职称人员因私出国（境）的要求与流程。（9）请假与考勤管理制度公开。已出台《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职工请假和考勤管理规定（试行）》（浙金院[2017]193号），并公布于学校OA。

资产管理及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情况。有关资产（含采购）、产业等相关管理制度，凡学校发文的均在校网OA公开；凡是部门的细则规定也均在校网OA本部门文档管理中公开。所有采购信息，凡是委托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或委托中介代理机构采购的，均按规定在省政府采购网公告；凡是学校自行组织的采购，均在校园网上公告相关信息；凡是通过政采云网上系统采购的，所有信息均在该系统上可追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不断改进依申请公开信息服务，切实保障师生申请获取公开信息的权利。对于需要或者可以让社会广泛知晓的信息，主动通过门户网站等渠道予以公开，避免信息的重复申请，切实提高工作效率。 2017-2018学年，学校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向社会及师生公布意见箱、监督电话、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等，将信息公开工作置于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之下，广泛听取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评议意见和相关建议。

2017-2018学年，学校师生员工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表示满意，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广泛认可，没有收到有关信息公开的举报投诉，没有发生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而复议、涉诉的情况。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17-2018学年，学校师生员工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表示满意，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广泛认可，没有收到有关信息公开的举报投诉，没有发生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而复议、涉诉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新做法新举措。编印《浙江金融职业学院主要行政制度汇编》，加强制度建设，使制度更加公开，工作更加规范。突出招生工作、就业工作及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社会和学校教职工关注的领域，特别是浙江省委对我校巡视等重点，深化关键领域信息公开。

（二）主要经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很重要；及时信息公开很重要，师生很欢迎，提高了透明度，扩大了监督权；及时的回复会让广大师生满意。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2017-2018学年，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在推进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部分单位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加大；各个公开平台的兼容互动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监督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等。

（四）改进措施。针对以上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校将以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作为推进信息公开的重要抓手，不断推动我校信息公开工作，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

一是以信息公开助力“最多跑一次”改革，梳理学校责任清单、审批清单、服务清单等“三张清单”。

二是着力强化信息公开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的校院两级联动机制，加强信息公开的校内协同。

三是在《浙江金融职业学院主要行政制度汇编》基础上，建立健全学校规范性文件信息库，全面公开以学校党委、行政名义和以学校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名义制发的所有规范性文件（涉密、敏感类文件除外），打造学校规范性文件信息的一站式检索平台，方便广大师生查询与利用学校文件。

四是探索建立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大制度出台前必须通过学校重大制度意见征求与解读平台听取师生意见。

**七、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因我校无研究生招生资格和学位授权资格，无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中（11）（12）（13）（14）（43）（44）（45）（46）项。

2017-2018学年，我校未收到捐赠财产，无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中（16）项。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

二0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信息公开网址：

（http://www.zfc.edu.cn/kyzd.aspx?c\_kind=92&c\_kind2=93&c\_kind3=99）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浙江金融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共10大类50条） | | | | |
| 序号 | 类 别 | 公开事项 | 负责部门 | 信息公开途径（网站链接/说明） |
|
| 1 | 基本信息  （6项） | （1）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 办公室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 |
| （2）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 办公室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 |
| （3）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 工会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 |
| （4）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 学术委员会 | 教代会 |
| （5）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 办公室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 |
| （6）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 办公室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 |
| 2 | 招生考试信息  （8项） | （7）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 招生就业处 | [http://zsb.zfc.edu.cn，“浙金院招生信息窗”微信公众号](http://zsb.zfc.edu.cn，) |
| （8）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 [http://zsb.zfc.edu.cn](http://zsb.zfc.edu.cn/) |
| （9）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 招生就业处 | [http://zsb.zfc.edu.cn](http://zsb.zfc.edu.cn/) |
| （10）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 <http://zsb.zfc.edu.cn，咨询电话：0571-86739200，监督电话0571-86739268> |
| （11）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  |  |
| （12）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  |
| （13）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  |  |
| （14）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  |
| 3 |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7项） | （15）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 计划财务处、资产管理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http://jcc.zfc.edu.cn/ |
| （16）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  |  |
| （17）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 资产管理处、产业管理处 | 报上级财政及主管部门 |
| （18）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 资产管理处、基建后勤处 | 教学综合楼项目https://www.bidcenter.com.cn/newssearch-20963069.html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学校官网www.zfc.edu.cn |
| （19）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计划财务处 | <http://jcc.zfc.edu.cn/> |
| （20）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计划财务处 | http://jcc.zfc.edu.cn/ |
| （21）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 计划财务处 | http://jcc.zfc.edu.cn/ |
| 4 | 人事师资信息  （5项） | （22）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 人事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 |
| （23）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 国际交流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 |
| （24）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 人事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 |
| （25）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 党委组织部、人事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省人社厅官网、学校官微 |
| （26）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 人事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 |
| 5 | 教学质量信息  （9项） | （27）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 教务处、人事处 | 中国高职高专教育网-质量年报栏目https://www.tech.net.cn/web/rcpy/articleview\_sch.aspx?id=7920 |
| （28）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 教务处 | 学校校网-学院简介http://www.zfc.edu.cn/xyjs.aspx?c\_kind=11&c\_kind2=12 |
| （29）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 教务处 | 学校教务管理系统http://jw.zfc.edu.cn/ |
| （30）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 教务处 | 学校教务管理系统http://jw.zfc.edu.cn/ |
| （31）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 招生就业处 | [http://scc.zfc.edu.cn/，学校OA办公系统，“浙金院就业信息港” 微信公众号、“金小融”就业APP](http://scc.zfc.edu.cn/，学校OA办公系统，) |
| （32）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 http://scc.zfc.edu.cn/ |
| （33）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 招生就业 | http://scc.zfc.edu.cn/ |
| （34）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 教务处、人文艺术学院 | <http://rwysx.zfc.edu.cn/> |
| （35）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教务处 | 中国高职高专教育网-质量年报栏目https://www.tech.net.cn/web/rcpy/articleview\_sch.aspx?id=7920 |
| 6 |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项） | （36）学籍管理办法 | 学生处 | 学生手册及校网学生处政策规章专栏（http://www.zfc.edu.cn/tzgg.aspx?c\_kind=2&c\_kind2=3;http://xsc.zfc.edu.cn/） |
| （37）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 学生手册及校网学生处政策规章专栏（http://www.zfc.edu.cn/tzgg.aspx?c\_kind=2&c\_kind2=4;http://xsc.zfc.edu.cn/） |
| （38）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 学生处 | 学生手册及校网学生处政策规章专栏（http://www.zfc.edu.cn/tzgg.aspx?c\_kind=2&c\_kind2=5;http://xsc.zfc.edu.cn/） |
| （39）学生申诉办法 | 学生处 | 学生手册及校网学生处政策规章专栏（http://www.zfc.edu.cn/tzgg.aspx?c\_kind=2&c\_kind2=6;http://xsc.zfc.edu.cn/） |
| 7 | 学风建设信息 （3项） | （40）学风建设机构 | 学生处 | 宣传栏公告、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电子邮件内部公告 |
| （41）学术规范制度 | 学术委员会、科研处 | 学校OA系统、学校网站（www.zfc.edu.cn） |
| （42）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 学术委员会、科研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网站（www.zfc.edu.cn） |
| 8 | 学位学科信息  （4项） | （43）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  |  |
| （44）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
| （45）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  |  |
| （46）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
| 9 |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项） | （47）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 国际交流处 | http://zsb.zfc.edu.cn/a/zhuanyezonglan/guojishangwuxi/ http://zsb.zfc.edu.cn/a/zhuanyezonglan/jinrongxi/ |
| （48）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 学生手册、微信公众号 |
| 10 | 其他  （2项） | （49）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 办公室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 |
| （50）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 基建后勤处、保卫处 | 学校OA系统http://oa.zfc.edu.cn/zfoa/main.action、学校官网www.zfc.edu.cn |